举全市之力　抓食品安全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以协调带动监管工作纪实

面对食品安全监管“从农田到餐桌”环节多、监管部门多的实际情况，内蒙古赤峰市食品安全委员会从广大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食品消费安全问题入手，积极协调各部门监管资源，强化监管力量。通过几年来的努力，赤峰市食品安全状况和居民消费环境持续好转，连续几年都没有发生重特大食品安全事故，广大消费者对食品安全的满意度不断提高。

建立监管协调机制 推进监管网络建设

2004年赤峰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正式成立后，确定了全市食品安全工作坚持“全市统一领导，各级政府负责，部门指导协调，各方联合行动”的工作机制。建立了市、旗（县区）、乡（镇）三级食品安全委员会工作协调机制，形成政府下达任务，决策推动——各相关执法部门依据职责分段落实——食品安全委员会组织协调、督查、考核、评价的运转模式。以责任书的形式明确了各旗县区政府和各相关单位的食品安全工作任务，重点落实了旗县区、乡镇（苏木）和村（屯、嘎查、社区）三级政府的食品安全责任制，推行建立由乡镇（苏木、街道）有关部门负责人、各村（屯、嘎查、社区）居委会主任和有关食品安全监管服务部门人员组成的乡镇（苏木、街道）食品安全领导协调机构。目前，全市95%的乡镇都成立了食品安全工作站。

积极推进农村牧区食品“三网”特别是食品安全监管网的建设，是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关键。为此，赤峰市食品安全委员会从实际出发，对原2600多名药品安全协管员、信息员进行食品安全知识培训，赋予他们以食品安全协管职责，形成了“一网多用，多网合一”的格局，从而构建起了遍布城乡的食品安全信息网、监管网、维权网，大大提升了食品安全社会化保障水平，一个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食品安全监管网络基本形成。

部门联动 形成合力 齐抓共管食品安全

以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为依托，赤峰市采取协调、调研、督办、评价的工作方式，发挥政府的“抓手”作用，保证了食品安全委员会的组织协调机制有效运转。按照市政府的要求，牵头组织市农牧业局、工商局、质监局、卫生局开展了对12个旗县区食品安全年度工作任务落实情况的考核评价工作。在相关部门的大力配合下完成了对乳制品、豆制品、熟肉制品、清真食品等重点品种食品安全状况的调研工作，为客观全面分析赤峰市食品安全状况提供了基础资料。

市食品安全委员会还组织制定了《赤峰市食品放心工程三年规划》，从种养殖、生产加工、市场流通、餐饮消费和综合监管等几个方面，明确具体工作目标，把食品安全工作纳入到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的考核目标中，形成了政府负总责，部门分工负责，企业是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的责任体系。在食安会的积极组织协调下，赤峰市大力发展无公害、绿色、有机农产品生产，其中宁城县还被农业部批准为“全国无公害农产品生产示范基地县”。

为解决单一执法部门执法所难以解决的问题，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积极组织协调卫生、工商、公安和新闻单位联合开展专项督察和节日食品安全检查，特别是结合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对城乡结合部小型餐饮单位和农村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进行重点检查；加强了对农药、兽药残留的检测工作，积极推进无公害、绿色、有机农产品生产；严格食品质量安全市场准入，加强食品生产企业添加物质使用备案管理，规范企业的生产经营行为。通过组织开展无照经营豆腐作坊整治，取缔多年来无人敢管的非法生产酱油的“黑工厂”，查处非法加工病死畜“地下黑厂”和加工地沟油黑窝点等一系列联合执法行动，不仅赢得了社会的广泛赞誉，也促使食品安全联合执法走上了规范化轨道。如今在赤峰市，部门间联合执法、部门协作已经成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常态。

为提高群众食品安全意识，日前赤峰市食品安全监管部门人员走上街头，向市民进行食品安全教育。　赤宣 摄

积极探索食品安全 工作长效机制

为提高食品安全检测水平，充分利用现有检测资源，发挥食品检验在食品安全综合监管工作中的技术支撑作用，保证人民群众的饮食安全，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发挥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的组织协调作用，经过多方努力，最终促成了在食品药品监管、农牧业等主要成员单位内部食品检验结果互认共享制，增强了各成员单位之间的配合与沟通，加大了抽检的批次和抽检覆盖面，避免了资源的浪费。

为加强食品经营企业和餐饮业的诚信自律意识，有效发挥典型的带头和示范作用，按照量化分级管理的有关要求，对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和餐饮食堂实行A、B、C、D四级分类信用管理。自2005年开始，赤峰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与工商部门联合，在各个旗县区开展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店”活动。2007年又将这一活动延伸至乡镇苏木一级，从乡镇苏木选择在食品安全方面能够起到示范和带头作用的商户，以此来带动整个行业的自律意识和诚实守信的自觉性。到目前，全市共命名“食品安全示范店”1367家。

信用体系建设的另一个重点是禽类制品生产企业。2005年赤峰市被国家食品药品监管局确定为全国禽类制品保证体系试点城市。为做好禽类制品生产企业的诚信试点工作，赤峰市食品安全委员会通过制订方案、开展调研，确定了赛飞亚、草原兴发、赤峰市畜研所种鸡场、惠丰种禽有限责任公司为禽类行业试点企业，会同相关部门和试点企业做了大量基础性工作，起草了《赤峰市禽类制品安全保证体系技术规范文本》，目前，这一规范正在通过具体实施来加以完善。　（王景坤）

第二批国家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巡礼④

广西隆安织密信息网 健全监督网——

网网相连 撑起食品安全一片天

广西壮族自治区隆安县位于桂西南，属典型的“老、少、山、穷”地区。几年来，隆安县把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决定》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食品放心工程”的工作目标要求作为全县的一项重要工作抓紧抓好，全县没有发生食品安全事故，从隆安县外运的农产品和供应外地的蔬菜等也没有发生过任何安全问题。

为强化对食品安全工作的监管，2006年隆安县成立了以县长为组长的食品药品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食品安全以及创建示范县工作的领导，每季度县政府都召开会议研究部署食品安全工作，县领导经常带领食品安全监管人员深入到农贸市场、超市、蔬菜生产基地、粮油加工企业、学校饭堂等食品生产、加工、经营点进行检查，了解情况，解决实际问题，有力推动了全县食品安全工作扎实有效开展。两年来，隆安县积极探索食品安全“多网合一，信息共享”模式，将工商部门的联络员、畜牧兽医部门的动物防疫员、食品药品监管部门的药品协管员、卫生部门的卫生防疫人员进行整合，由县食品安全协调委员会负责组织网络建设和管理。同时，全县共聘用了183名县、乡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以及有卫生、农业、畜牧兽医业知识的人员为农村食品安全监督员、协管员、信息员，并加强培训，发证上岗，形成了较为规范、有素质的监管队伍，基本覆盖了全县各乡、村。如今这一网络既是防止假劣食品侵害消费者利益的“防火墙”，也是广大人民群众获取食品安全知识的一条重要渠道。

今年4月，隆安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组织相关部门对县农贸市场的上市蔬菜进行检测时，发现6000斤大白菜农药残留超标。隆安县立即组织封存了这批大白菜，并布置实施一系列控制措施。通过县电视台、《隆安时讯》、有线广播、信息公开栏等媒体发布食品安全预警信息，提醒群众谨慎购买可疑蔬菜，并加大宣传力度，指导消费者正确清洗蔬菜，从加工环节减少农药残留。该县还组织有关部门加强对学校食堂、工地饭堂、宾馆饭店购进蔬菜的检查，防止农药残留超标蔬菜进入消费环节造成群体性食品安全事故。同时，责成有关部门加强对农药市场的整顿和规范工作，加强对上市蔬菜上市前监管，增加抽检频次。加强对蔬菜基地的监测，从源头控制蔬菜质量，对蔬菜经营户加强宣传教育，增强其责任意识。由于做到及时发现及时处理，消除了食品安全隐患，确保了群众饮食安全。几年来，全县通过乡、村两级群众监督网络这一渠道受理类似案件286起，有效防止了食品安全事故的发生，从而构筑起一道牢固的食品安全保护屏。

近年来，隆安县在粮食、蔬菜、水果等生产中大力推广使用低毒低残留农药，禁止使用高毒高残留农药，以降低农副产品的农药残留指标。在畜禽、水产养殖中大力推广安全有效兽药、渔药，以查处“蛋白精”、“瘦肉精”等违禁化学物质为重点，整顿和规范养殖业主的经营行为，从源头上制止违禁药品进入养殖生产环节。不断加强农产品、畜禽肉类和水产品的检测以及动植物的防疫，定期发布检测信息，几年来共发布检测信息210多期。集中开展了农药、肥料、饲料和兽药市场专项治理，共开展整治活动14次。积极开展系统性的专业技术培训工作，邀请上级有关专家、教授开展专业技术培训班，加强农村科学养殖培训力度，组织开展动物疫病防治知识普及活动和农村科学养殖技术培训工作，抓好农产品的生产监督管理，扶持、培养、壮大一批种植养殖基地，以点带面，发挥辐射作用，推动全县食品质量安全的提高。目前，隆安县汇生牛场、凤翔家禽公司、泉邦生物工程公司等基地通过了产地认证，带动了全县的无公害种植、养殖业的蓬勃发展。

隆安县还通过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质量宣传月”、“食品安全宣传月”等主题活动，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食品安全宣传进农村、进学校、进社区、进企业、进机关活动。充分利用政府门户网站、报纸、电视台、手机短信群发、农村广播、板报等宣传阵地，建立宣传栏目或宣传版块，开展专题知识介绍、发布食品安全信息和检验检测结果以及对违法、违规生产经营劣质食品者公开曝光等，让生产者、经营者、消费者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食品的质量、卫生、安全知识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隆安县建立了以县级监测站为中心，基地、市场为检测点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监测网络，全县共建立质量安全流动工作站3个，配备了蔬菜农药残留快速检测仪，每个工作站配备监测人员2名，对蔬菜生产基地、重要农贸批零市场开展蔬菜农药残留监测工作，实行3天一检10天一报的监测制度，全县蔬菜质量得到明显的提高。进一步加强动物疫情监控和禽畜屠宰管理，构建畜牧兽医检验检测和疫情网络，开展了规模猪场及定点屠宰厂“瘦肉精”残留检测。在食品流通环节，县工商局配备了食品快速检测箱，具备了甲醛、亚硝酸盐、双氧水、二氧化硫、吊白块、农药残留等8项检测能力。组建食品消费环节检测队伍，配备检验设施，使粮食、植物油、肉及肉制品、乳制品、罐头、饮料、酒、调味品、食品添加剂、餐具消毒、水质等部分指标检测能力得到明显提高。2007年，各监管部门共抽样检测各类食品13519批，不合格品种50批次。

为了保证农村群体性聚餐食品安全，预防食物中毒和其他食品不安全事件发生，隆安县下发了《隆安县农村群体性聚餐管理办法》，确立了由乡镇人民政府、村委会对本辖区范围内食品安全负总责，明确了聚餐主办者是食品安全的第一责任人，规定了农村50人以上群体性聚餐实行报告制度。通过开展聚餐报告工作，发挥农村食品安全网络作用，及时指导、分析、评估和预警聚餐点食品安全状况，对可能引发的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有效控制事件发展，防止事态蔓延扩大。　（黎有善）

简明新闻

湖北天门 强化部门联动 确保食品安全

本报讯 近日，湖北省天门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市药品药品监管、农业、卫生、工商、质监等部门负责人和执法人员共200余人组成的8个小组，开展了一次大规模的全市食品安全检查活动。通过对检查结果进行评估，该市人大常委会认为，全市食品安全意识明显增强；生产、流通、消费餐饮环节的索证索票制度基本完善，从业人员健康体检、持证上岗等基础性工作明显增强，部门之间相互配合、齐抓共管、上下联动的监管合力明显增强，长效监管机制初步建立。

据了解，目前该市共有食品生产加工企业74家，具有食品卫生许可证和工商营业执照的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55家，全市证照齐全合法有效的食品经济户口2850个，餐饮单位1580家。

近年来，为加强食品安全工作，该市成立了以市长为组长、各职能部门一把手为成员的食品安全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在市食品药品监管局设立专门办公室，强化对食品安全的组织领导和综合监督力度。市长任组长、各职能部门一把手为成员这在全省属首例。该市按照政府负总责、职能部门各负其责、企业是第一责任人的责任体系要求，建立健全食品安全责任网。市人大常委会定期听取市政府就全市近年来食品安全工作及专项整治所作的情况汇报。市政府每年多次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部署，相继出台了《天门市食品放心工程实施方案》、《天门市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天门市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天门市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使全市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形成了政府统一领导，部门相互配合，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通过将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纳入各级党政干部年度工作考核体系，实行责任考核和责任追究，进一步强化了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对食品安全综合监管职责。同时，全市食品药品监管、农业、卫生、质监、工商、水产、畜牧、商务等部门聘用食品安全社会监督网的“三员”（社会监督员、乡镇协管员、村级信息员），实现多员合一，市、乡镇、村（社区）三级自上而下、统一协调的全覆盖社会监督网络，构筑起了纵向到底，横向到边，职责明确，定职定责的食品安全监管责任体系。

（郭义豪）

山东冠县 确保“双考”期间食品安全

本报讯 近日，山东省冠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召开局务会议，发出《关于切实做好2008年中、高考期间食品药品安全的紧急通知》，要求各科室队及食品安全成员单位，加大食品药品监管力度，进一步提高“双考”期间食品药品质量，确保“双考”期间全体考生和考务人员的身体健康和饮食用药安全。

《通知》说，“双考”期间的考点学校附近是食品的消费旺季，也是食品事故的高发期间，各执法人员一定要站在保护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角度，增强食品安全的责任感和使命感，针对往年“双考”期间发现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有针对性地强化整改措施，坚决防止“双考”期间发生食品安全事故，切实加强对中高考食堂和周边食品商店的监督管理。

《通知》要求，冠县食品安全办公室各成员单位及各科室队在各自辖区内加大监管覆盖面和监管力度，特别是加强对各考点学校食堂及周边的餐饮单位、食品商店、集体用餐配送单位的监督检查，对查出的问题从严从快依法整治，对违法经营的食品药品无证摊点要依法取缔，对查出的不合格食品要依法查处。

为确保食品安全，冠县建立健全中高考期间的食品卫生管理制度和防范措施，及时消除食品安全隐患。按照《通知》要求制定切实可行的保障措施，严格落实食物中毒报告管理制度，一旦发生食品中毒等突发事件，及时报告，妥善处理。　（李振江　王红菊）

福建松溪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

近日，福建省松溪县食品药品监管局以开展食品安全“进学校、进社区、进农村” 活动为载体，与县消委会六个主要成员单位共同举办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图为松溪县食品药品监管局进驻乡（镇）村进行食品安全知识咨询解答现场。　金希平　龙山摄

江西渝水 大力发展有机农业

本报讯 今年以来，江西省渝水区在发展特色农业的过程中，注重有机农业的开发力度，规划利用五年的时间，按照“东粮、西菜、南桔、北茶”的特色农业布局，全面实现所有农产品的有机化，形成较完整的有机农业产加销一条龙产业链条。

渝水区聘请专家对发展有机农业进行了全面的检测，并在对检测结果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制定了《全区有机暨绿色农业产业发展规划》，与中国有机农业研究中心、省农科院等研发机构合作，建立有机农业品种和种子繁殖、生资供应等相关体系。采取有力措施，禁办、停办对空气、水源和土壤环境有污染的项目，规范农药、化肥、饲料添加剂等农资的使用，并在进出交通线路上建立了农资检查站，防止不合格的农资进入。同时，大力培育和引进有机食品龙头企业，引导顶哥食品有限公司、金土地粮油有限公司等一批食品加工企业向有机食品加工企业转型，培植有机农业合作社，组建有机食品行业协会。此外，该区还建立了有机农业发展的科技支撑体系，对外，定期聘请ECOCERT、BCS、北京爱科赛尔等认证机构检查员技术培训指导；对内，建立区、乡镇、村有机农业技术推广网络。目前，该区农民发展有机农业的积极性高涨，有机蔬菜、有机水稻、有机油茶等项目已经实施并初现端倪。

（廖海金）